

采购需求书

鹤山市宅梧镇人民政府：（盖章）

1	采购项目名称	S273 线宅梧高速口至柳州桥段(源林大道)交通安全隐患整治工程预算审核服务
2	资格（资质）要求	能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3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建设单位要求，提供工程预算审核服务等工作。
4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广东省鹤山市宅梧镇
5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计费依据为《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并结合市场调节价，最终以合同为准。 3.服务金额¥14160 元至¥15270 元(含税)。
6	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验收	按合同约定条款验收
8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条款结算
9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1	备注	